

# 台中汽車客運 標 單

## 股份有限公司 (兼切結書)

標案名稱：111年度第四批4輛汰舊車輛出售案

標案編號：中客汰車字第 1110004號

一、投標人對上開採購之契約及有關附件等招標文件，均已完全明瞭接受。  
今願以總價

新台幣：\_\_\_\_\_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(未稅)  
承包，另附詳細表供參考。

\*總價應以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大寫數目字填寫，並不得使用鉛筆或其他易塗改之書寫工具書寫，否則無效。

二、上開報價之有效期至預定決標日止，本案倘因故延期決標而超出該期限，除本投標人書面反對延長外，同意延長至實際決標日。

三、投標人願以投標價格(未稅)之2%

新台幣：\_\_\_\_\_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作為本標案之投標履約保證金。

※繳交方式請詳閱投標須知第五點

投標人：名 稱

負責人

地 址

電 話

傳 真

加價情形：

本次總價願加為新臺幣

元整。

2. 不能加價。

投標人：名 稱

負責人

地 址

電 話

傳 真

招標單位：台中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

主 持 人

\*得標之廠商，需提供環保署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單或回收證明單。

雙線以下部分，在未開標前請勿填寫

本標單決標後，請訂入契約中